

21 世纪文学之星丛书

1994 年卷 · 小说



孙华炳 著

秦淮半边月

21 SHUWENXING



WANG
CONG
SHU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秦淮半边月

○ 孙华炳 著

21 世纪文学之星丛书

1994 年卷 · 小说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〔津〕新登字(90)002号

秦淮半边月

孙华炳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(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)

河北省滦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092毫米 1/32 印张 8 1/2 插页 4 字数 176000

1994年9月第1版 1994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 2000

ISBN 7-5306-1749-4/1·1557

定价:8.80元

顾问 冰 心 艾 青

编审委员会

主任 冯 牧 袁 鹰

副主任 谢永旺 冯立三

委员 (按姓氏笔划排列)

白 描 孙玉石 亚 方 朱盛昌

吴思敬 何志云 张 锲 张凤珠*

张守仁* 张 韧 杨匡满 周艾若

高洪波 秦 晋 陶泰忠 崔道怡*

雷 达 缪俊杰

(注:*号者为常务编审)

总策划 白亚南

出版委员会

主任 张 锲 梁 衡

副主任 杨牧之 郑法清

委员 徐立岩 张铨军 甘以雯 陈爱仪

林 莽

总 序

冯牧 袁鹰

中国现代文学发轫于本世纪初叶，同我们多灾多难的民族共命运，在内忧外患，雷电风霜，刀兵血火中写下完全不同于过去的崭新篇章。现代文学继承了具有五千年文明的民族悠长丰厚的文学遗产，顺乎 20 世纪的历史潮流和时代需要，以全新的生命，全新的内涵和全新的文体（无论是小说、散文、诗歌、剧本以至评论）建立起全新的文学。将近 100 年来，经由几代作家挥洒心血，胼手胝足，前赴后继，披荆新棘，以艰难的实践辛勤浇灌、耕耘、开拓、奉献，文学的万里苍穹中繁星熠熠，云蒸霞蔚，名家辈出，佳作如潮，构成前所未有的世纪辉煌，并且跻身于世界文学之林。80 年代以来，以改革开放为主要标志的历史新时期，推动文学又一次春潮汹涌，骏马奔腾。一大批中青年作家以自己色彩斑斓的新作，为 20 世纪的中国文学画廊最后增添了浓笔重彩的画卷。当此即将告别本世纪跨入新世纪之时，回首百年，不免五味杂陈，万感交集，却也从内心涌起一阵阵欣喜和自豪。我们的文学事业在历经风雨坎坷之后，终于进入呈露无限生机、无穷希望的天地，尽管它的前途未必全是铺满鲜花的康庄大道。

绿茵茵的新苗破土而出，带着满身朝露的新人崭露头

角，自然是我们希冀而且高兴的景象。然而，我们也看到，由于种种未曾预料、而且主要并非来自作者本身的因由，还有为数不少的年轻作者不一定都有顺利地脱颖而出的机缘。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，乃是为出书艰难所阻滞。出版渠道不顺，文化市场不善，使他们失去许多机遇。尽管他们发表过引人注目的作品，有的还获了奖，显示了自己的文学才能和创作潜力，却仍然无缘出第一本书。也许这是市场经济发展和体制转换期中不可避免的暂时缺陷，却也不能不对文学事业的健康发展产生一定程度的消极影响，因而也不能不使许多关怀文学的有志之士为之扼腕叹息，焦虑不安。固然，出第一本书时间的迟早，对一位青年作家的成长不会也不应该成为关键的或决定性的一步，大器晚成的现象也屡见不鲜，但是我们为什么不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力及早地跨过这一步呢？

于是，遂有这套《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》的设想和举措。

中华文学基金会有志于发展文学事业、为青年作者服务，已有多时。如今幸有热心人士赞助，得以圆了这个梦。瞻望21世纪，漫漫长途，上下求索，路还得一步一步地走。《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》，也许可以看作是文学上的“希望工程”。但它与教育方面的“希望工程”有所不同，它不是扶贫济困，也并非照顾“老少边穷”地区，而是着眼于为取得优异成绩的青年文学作者搭桥铺路，有助于他们顺利前行，在未来的岁月中写出更多的好作品。我们想起本世纪20年代和30年代期间，鲁迅先生先后编印《未名丛刊》和《奴隶丛书》，扶携一些青年小说家和翻译家登上文坛；巴金先生主

持的《文学丛刊》，更是不间断地连续出了 100 余本，其中相当一部分是当时青年作家的处女作，而他们在其后数十年中都成为文学大军中的中坚人物；茅盾、叶圣陶等先生，都曾为青年作者的出现和成长花费心血，不遗余力。前辈们关怀培育文坛新人为促进现代文学的繁荣所作出的业绩，是永远不能抹煞的。当年得到过他们雨露恩泽的后辈作家，直到鬓发苍苍，还深深铭记着难忘的隆情厚谊。60 年后，我们今天依然以他们为光辉的楷模，努力遵循他们的脚印往前走。

开始为丛书定名的时候，我们再三斟酌过。我们明确地认识到这项文学事业的“希望工程”是属于未来的世纪的。它也许还显得稚嫩，却是前程无限。但是不是称之为“文学之星”，且是“21 世纪文学之星”？不免有些踌躇。近些年来，明星太多太滥，影星、歌星、舞星、球星、笑星、棋星……无一不可称星。星光闪烁，五彩缤纷，变幻莫测，目不暇接。星空中自然不乏真星，任凭风翻云卷，光芒依旧；但也有为时不久，便黯然失色，一闪即逝，或许原本就不是星，硬是被捧起来、炒出来的。在人们心目中，明星渐渐跌价，以至成为嘲讽调侃的对象。我们这项严肃认真的事业是否还要挤进繁杂的星空去占一席之地？或者，这一批青年作家，他们真能成为名符其实的星吗？

当我们陆续读完一大批由各地作协及其他方面推荐的新人作品，反复阅读、酝酿、评议、争论，最后从中慎重遴选出本年丛书的入选作品之后，忐忑的心终于为欣喜慰藉之情所取代。盛夏骄阳似火之日，世界杯足球赛沸沸扬扬之夜，我们集中在京郊戒台寺牡丹院，远避尘嚣，于清凉宁谧

气氛中，平心静气，融洽无间地确定 15 本佳作之后，大家都不约而同地松了一口气，油然浮起轻快愉悦之感，并且带着这种近年少有的好心情下山回城。“他们真能成为名符其实的星吗？”能的！我们可以肯定地，并不夸张地回答：这 15 位作者，尽管有的目前还处在走向成熟的阶段，但他们完全可以接受文学之星的称号而无愧色。他们有的来自市井，有的来自乡村，有的来自边陲山野，有的来自城市底层。他们的笔下，荡漾着多姿多彩、云谲波诡的现实浪涛，涌动着新时期芸芸众生的喜怒哀乐，也流淌着作者自己的心灵悸动、幻梦、烦恼和憧憬。他们都不曾出过书，但是他们的生活底蕴，文学才华和写作功力，可以媲美当年《奴隶丛书》的年轻小说家和《文学丛刊》的不少青年作者，更未必在当今某些已经出书成名甚至出了不止一本两本的作者以下。

是的，他们是文学之星。这一批青年作家，同当代不少杰出的青年作家一样，都可能成为 21 世纪文学的启明星，升起在世纪之初。启明星，也就是金星，黎明之前在东方天空出现时，人们称它为启明星，黄昏时候在西方天空出现时，人们称它为长庚星。两者都是好名字。世人对遥远的天体赋予美好的传说，寄托绮思遐想，但对现实中的星，却是完全可以预期洞见的。本丛书将一年一套地出下去，10 年 20 年 30 年 50 年之后，一批又一批、一代又一代作家如长江潮涌，奔流不息。其中出现赶上并且超过前人的文学巨星，不也是必然的吗？

岁月悠悠，银河灿灿。仰望星空，心绪难平！

1994 年初秋

目 录

落红.....	1
秦淮半边月	63
沉钩.....	123
伴读.....	189
编后记.....	张凤珠 260

落 红

日间旧友来访，有许君默斋、梁君甘章皆逾四十余载未晤，相见之下，遽然不敢相认，二友老矣！遥想当年报馆初识，皆倜傥少年为一时俊彦，而今则枯皮老干龙钟如斯！不胜浩叹。梁君耳聩不善谈，许指书于案，竟龙飞凤舞，袅袅若鸡之啄米，使人不知其声仅赏许君之哑。饮谈之间，忆及旧人无数，其最令人惆怅者莫若杜仲子。仲子吾同乡好友，同辈报人中唯其清俊标格一枝独秀。自抗战后便无消息。更问其善者秦淮歌姬曹怡春，皆虚歉。二友既归，余独坐秋窗而不知天晚，至于夜阑则辗转无眠，忆昔鹃声雨梦恍如隔世矣。

——日记

仲子与我同为皖人，所不同的是我家道清贫，他的父亲则是安徽省政府督道专员，后调来首都任中央银行副总裁。仲子也算出身豪门了。

一九三〇年我自中大毕业，先在《扶轮日报》做事，后在《南京人报》主副刊笔政。副刊以知识性趣味性为主，专登新

闻及论说以外的文章，如小说连载，杂文随笔及旧诗词之类。除此之外如经史子集，稗官野史，游记笔记乃至打油诗均广为采用。当时来稿甚丰，矜奇斗巧美不胜收，报纸亦因此销路大增。

在诸多投稿者中有一署名“漠然”的引起了我的注意，先时来稿多为短诗小札，诗多为七律，词华秾丽颇有小杜遗风。后又寄来一部长篇小说，题为《白门秋柳记》，我阅后感觉不错，决定刊登连载。后又想：看样子此人岁数不大，有这般才华倘能来协助我办报岂不美哉？将这想法跟总经理谈，他也很赞成，总经理是一位事业心极强的人，说目下正是用人之际，但有合适的，你尽可做主。于是我照来稿的地址找到这位高士的居处，竟是一座小公馆，敲开门来，佣人说这里并没有什么“漠然”，我讲明来意，她方大悟：“一定是我家少爷了！”引了进去，厅堂正中挂了一副对联：“垂帘不卷留香久，短笛无腔信口吹”；接着跑出来一条火红的西洋猎狗。再一转脸，又见太师椅上蹲着一只脖子上锁了铜圈的印度猴。主人闻声从里面出来，却是一位穿西装背心的年轻人，此人美丰姿，长身玉立，倜傥风流的样子，我想这就是漠然了。果然不错，当我表白身份之后，他十分热情地招待，因是同乡口音，相谈甚是投机。没想到他原来还是一位军人。从前在韩复榘部队里当过一段时间团参谋，因厌倦军旅生活，又为政府面对日本入侵东北持软弱忍让态度，心怀不满，故解甲归田，在家闲居无事，技痒便涂抹几笔。我看他样子不像个十分勤利的人，但言谈机智，聪慧幽默，是一位长袖善舞难得的人才。我们谈话期间，有一位美貌少妇出入，也不知是不是他的太太，他不介绍，我亦不便多问。

之后我才知道他的大名叫杜仲子。

我试探问他愿否来报馆做事，他起先有点犹豫，说：“报馆一般都是夜间工作吧？”又考虑了一会，改变了主意，“也好，整日闲在家里也无聊，就给你做个帮手罢。”从此，我们就开始共事。

仲子确是一位全才，不论什么一看就懂一学就会，不须我多加指点，他在很短的时间内就掌握了业务上的窍门，内容编排有声有色，版面上也能搞出自己的风格。这样一来，我自然轻松了许多，有些事情干脆就直接放手让他去做。报馆工作时间一般从下午三、四点钟到深夜甚至凌晨，仲子怕熬夜，通常都是以惊人的速度将份内的事干完然后悄悄地向我告假。我知道他去哪里，并不想多加干涉。偶尔总编问了起来，我总设法替他遮掩。但日久便瞒不了人，花花公子的本色终于露了出来。秦淮两岸金粉地是他常去的地方，歌台舞榭尽洒足迹，有钱有时间，他多数花在女人身上。招妓侑酒还屡次拉着我跟他一块玩。我总婉辞不肯奉陪，他便不高兴的样子，我推却不过只得陪了几回。他又叫我物色一位貌美的，情愿花钱替我点戏，我只表示谢意并不敢问津。我的妻室儿女都在南京，家乡还有老父母需我赡养。平时除了采编之外，有时还兼搞发行。空余时间自己也写一点通俗连载小说换取稿费，哪有精力钞票往女人身上贴？加之我的夫人警惕性高，一再告诫耳提面命，夫子庙那地方无事我是不会去的。

一九三六年春，南京市政当局颁布了一纸条令：为整顿社会秩序，发给秦淮歌女每人“桃花章”一枚，着令佩戴，使之有别于私娼。不料这一来却引起一场轩然大波，歌女们认

为佩桃花章有损人格，宣称卖艺不卖身，有红歌女丁凤娇、曹怡春等带头抗议。杜仲子向来就是歌女们的知音，次日即将这一消息作头条新闻在本报刊出，随后引起首都各报纷纷响应，载文抨击社会局，明确表示同情歌女，一时间舆论大哗。

然则官方怎肯让步？社会局发言人驳斥歌女所谓“轻薄桃花逐水流”的说法，云此乃古人遣兴之作，不足为凭！桃花章本身并不含有侮辱之意；又说桃花章从字面解亦可称“桃符”，桃符从来是驱邪镇妖祥瑞之物，何言不敬？殊不料这一说又引起一场关于桃花属性的论辩，各报又载文反驳，认为将桃花章比作桃符已是牵强附会荒谬之极，更何况从来有“桃花命薄”、“桃花江是美人窝”之说！某报更引张果所著《星宗》说：“桃花星为星命家之凶星，又名咸池，俗称‘桃花煞’，主男为癆瘵女为风尘……”社会局不服，又组织文章反驳，引《诗经》“桃之夭夭”，成语“艳如桃李、冷若冰霜”证明桃花二字确无贬意，又引《桃花扇》乃至“龟桃”加以印证。一场文字混战，妙文叠出。《朝报》的许默斋更在引经据典的文章后头又附了一首小诗：“歌衫舞袖添繁华，示佩芳标拒拜嘉，屈指名花不胜数，持躬愿比玉无瑕。”这更有几分兴犹未尽的味道，难免使人想起王勃的卖弄了。谁知这位杜大官人生性本来不甘寂寞，阅后亦诗兴大发，援笔立和一首：“尽将冰露洗铅华，自重护芳即可嘉，何事瑶台风浪起，无端一点飞来瑕！”

在各报一片笑骂声中，社会局更是恼羞成怒，一意孤行，分函警厅强制执行，违者吊销证件，红歌女们奔走呼号，罢歌抗议；而大多数一般歌女则迫于生计，将桃花章别在衣

襟里面以应付检查。当局似乎胜利了，见好就收不失为上策，一场风波不久便就过去。之后，仲子约了一班朋友结识几位红歌女；实则是歌女们为报答报界同情，在孔庙前的月牙池大花船上摆酒设宴，由她们合伙做东。时间定在阴历六月十一中午。仲子少不得又要拉着我。在那前一日，他对我说明天正好是东钓鱼巷老郎庙的庙会，我们不若早点去，带逛逛庙。我问他庙会有甚好看？他说你既没去过何妨见识一回，自然跟通常的庙会是有有些不同的。

老郎庙会在东钓鱼巷口，从淮清桥下去不过百步之遥。从前听说老郎菩萨就是唐明皇，为优伶之神，戏班子不论在哪演出，总要将这位尊神供于后台，个个登台之前都要朝他拜上几拜以祈保佑。仲子却一口咬定神为管仲，我不知这位春秋贤相何以竟成了梨园偶像，更不知为何又做了歌妓的护底神？仲子也讲不出个所以然，很可能是他记错了，但后来我从旁人那里也听说是管仲，这或许是一桩冤案。

据仲子讲，自一九二七年北伐胜利国府定都南京，明令禁娼，多半妓女都改学京剧清唱——唱不过是幌子，暗中一切照旧。这样一来，老郎菩萨的阵营便陡然壮大，歌女们自愿捐款在这里造起老郎庙，六月十一实际上已成为歌女们的节日。这一天，她们都不接客，也不上书寓献唱，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，彩蝶般三五成群往庙里来磕头烧香写功德。平常的初一、十五也来；今日的香火则尤为旺盛。庙外一溜排摆的都是香烛摊子，也有卖零食卖小玩艺的。人声喧喧很是热闹，时有佳人跷足招手高声呼唤，或者掩口扭腰不知为甚痴笑。

这气象与寻常庙会是不一样。

也有来观风景的，观风景自然就顾不得烧香。而据我看来，歌女们对这位男性菩萨的崇拜远不及真正的戏子那般虔诚。我听见她们称他为“老脸菩萨”，先以为听错了，问仲子，他说不错，她们是这样叫的。我想这就不太严肃了，多少带点打情骂俏的意味。

我看见仲子也在微微地笑。

这位尊神不像佛门的菩萨，要么盘腿而坐，要么索性就站立；这一位不，只见他大大咧咧地坐在一把太师椅上，穿戴蟒袍玉带紫金冠，白面无须，十足一个小白脸的模样，比起佛门道家的神，着实标致得多——难怪他有这等艳福！想起仲子说过：“人间乐事莫过男女情爱，醇酒妇人，舍此何求？”无意中一比较，竟发觉这两位倒有几分相像。

仲子到了这种地方自然是不能漠然的，只见他背着双手来回徜徉，不时地和某一位点头招呼，那个问：“杜先生也来烧香啊？”“哪里，只是陪这位朋友来玩玩。”“见到怡春没有？”“啊啊，会见到的。”“她刚刚出去……你的朋友好斯文。”窃笑。我不敢旁骛。仲子笑道：“斯文怎样，休得妄想！”转过脸来却又讥笑，“你也不必太拘谨，见到好的多看几眼又何妨！”我说：“看了有甚好处？”“秀色可餐嘛，食色，性也……”又对我宣传起“醇酒妇人”的理论。我说：“你不要跟我讲这些，我是个没有本事的人，一个夫人已够我侍候。况且讲穿了，色即是空，女人不都差不多吗？”他大笑：“你又错了，这个‘色’不是那个色！”我强词夺理：“我讲的就是这个色！五蕴皆空难道不包括女人？”“好好好，你讲五蕴皆空，我问你，既然人生一切均属乌有，你老兄为何不早早圆寂？又

何苦来编报纸写小说？”

我竟哑口无言。

“还有，你说女人都差不多？错了！告诉你，一个女人一种味道，这你就知道了。”

我确实不知道。事后扪心自问，也感觉自己言不由衷。我，一介凡夫，虽不曾想往高官厚禄封妻荫子，倒也从未萌生过入教的念头，尘世的福份无一不想受用。见到美妙女子，也不免欲念蠢动，却不知为何偏又做得道貌岸然。这无疑是我的虚伪。有时候，我倒觉得仲子不畏物议高张艳帜不失为一种勇敢，只是嘴上不肯承认罢了。不过，他的那个“醇酒妇人”的理论，我仍旧是不敢苟同。各人有各人的人生志趣，我以为人生有三大乐事：读好书，交好友，吃好酒。有了这三样，生命便充实，要叫我用这“三大乐事”去换仲子的“醇酒妇人”我是不干的。我这样讲绝无自我标榜贬低仲子的意思，读者诸君不可误会。

庙里转了一圈，各处看看，正待要往外走，听见一女子声音呼唤仲子，扭头看不是旁人，正是曹怡春——仲子的相好，“麟凤阁”红点歌女。仲子跟她认识是从点戏开始，他手脚大，出手就是五十块！当时一担米（合一百五十斤）也不过六块钱。那时曹怡春刚红起来，仲子这样一捧，《戏报》再一吹，更是光鲜照人。凭良心讲，要说唱，未见得好在哪里，论长相却可以坐头排交椅，穿得大红大紫且又洋气，头发烫得飞起来，一副上海小姐的派头，虽然媚态十足但并不做作，自然而富有魅力，难怪仲子被她迷上。据仲子说她有初中文化，喜读小说。

曹怡春的旁边还有一位淡妆丽人，仲子告诉我她就是

丁凤娇。两人正跟一位庙祝样的男人讲话，我仔细打量了一下丁凤娇，竟不是我原先想象中的模样。

我曾经在仲子那里看见一张《戏报》，上面有曹怡春的艳照，吹捧文章将她称为“印度国小白脸”，我奇怪为甚叫这绰号，仲子说，这都是那班黄色记者给起的，只因怡春夏天喜好游泳，晒黑了皮肤，故得了这个绰号，还有的称她“金陵美人鱼”。我说全都俗不可耐！仲子说：“这还算文明的，你知道给丁凤娇起的叫什么？叫‘大屁股皇后’。”“这什么意思？”“大屁股无须解释了，皇后嘛，是因她刚红起来时曾有‘歌女皇后’之称。”未见其人，单冲这个外号我心里早有几分鄙薄。故而当我听说她们罢歌抗议以捍卫自身尊严，就觉得几分不解几分好笑，想不通她们既不能接受当局的侮辱，何以竟能接受黄色记者强加于她们更带有污辱性的绰号？

仲子说她们靠记者捧，用得着他。这能成为理由吗？！

早先传闻桃花章的风波起因就在丁凤娇身上，丁比曹红得早，丁是有一班人抬的，其中不乏政府要员，社会局的关局长便是其中之一，后来市党部委员祝某将她收为干女儿，金屋藏娇，于是丁一段时间不大接客，那些老客不免都受冷落。关局长并不是吃醋，主要是见不得祝委员独占花魁。再说，即便你祝某是县太爷，我关某还是个“现管”吧！又恨丁美人无情无义，待祝委员调任之后便来了这一手。城门失火殃及池鱼……当然这是传闻，未经证实亦无从证实。

眼前的丁凤娇却丝毫没有任人宰割的那种风骚，我不擅描绘美人的外貌，只觉粗看似乎比曹怡春的岁数还小点，嫩白皮肤身段优美，亭亭有如玉树临风。臀部也绝不像我想象得那么大，而是恰到好处；长圆脸，淡扫蛾眉微微含笑，手